

民勤德昌生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昌宁镇年出栏 2.4 万头生猪健康养殖合作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验收组验收意见

2024 年 7 月 13 日，民勤德昌生牧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民勤县组织召开了昌宁镇年出栏 2.4 万头生猪健康养殖合作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民勤德昌生牧业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甘肃三泰绿色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武威方健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 3 名特邀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检查意见，经本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现将本项目验收意见公示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昌宁镇年出栏 2.4 万头生猪健康养殖合作项目（阶段性）

建设单位：民勤德昌生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昌宁镇永安村

验收范围：原环评设计规模为年存栏 0.2 万头母猪，年出栏

商品猪 2.4 万头，现实际建设规模为项目年出栏商品猪 1.6 万头。

主要建设内容：育肥舍 8 座、沼气工程、办公及生活用房等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

项目总投资：环评阶段建设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工程环保投资为 258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4.3%。实际建设阶段项目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07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民勤德昌生牧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委托甘肃昊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昌宁镇年出栏 2.4 万头生猪健康养殖合作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0 年 10 月完成了报告书编写工作。2020 年 11 月 23 日武威市生态环境局民勤分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武环民发[2020]108 号）。项目履行了环评审批手续，2023 年 11 月 13 日申领了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620621MA74LF105M001X），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昌宁镇年出栏 2.4 万头生猪健康养殖合作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4 月完成工程建设并投入试运行。目前该项目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环保验收监测条件。

一、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变更主要有 5 处：

1.环评阶段要求，修建一个 2000m^3 的的黑膜沼气池、 3000m^3 沼液存储池；实际验收阶段，建设一座 2482m^3 的黑膜沼气池、 3309m^3 沼液存储池；

2.环评阶段要求饲料加工车间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出；实际验收阶段项目饲料为外购，无饲料粉尘产生，未建设除尘系统；

3.环评阶段要求新建堆粪场480m²；实际验收阶段，建设堆粪场210m²；

4.环评阶段要求黑膜沼气池产生的沼气部分用于食堂燃料，多余部分通过3m高火炬燃烧放空；实际验收阶段，黑膜沼气池产生的沼气全部净化处理后通过3m高火炬燃烧放空；

5.环评阶段要求沼渣外售有机肥厂家；实际验收阶段，沼渣进入堆粪场腐熟处理后达到《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相关要求后还田。

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公司运营期锅炉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经过“布袋除尘”处理之后，最终通过25m高的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检测报告，经检测本项目锅炉废气中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为124.5mg/m³，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281.4mg/m³，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48.5mg/m³，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中新建燃煤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猪舍产生的恶臭、治污区产生的恶臭、沼气生产的有害气体和食堂油烟。

项目运营期在猪舍设置通风设施，采用干清粪粪污处置工艺（先清粪，再用水冲洗圈舍），每天进行清理，减少恶臭产生。对厂区恶臭产生点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厂区绿化。沼气生产的有害气体经3m高火炬燃烧器燃烧处理后放空。在食堂设置油烟净化器，油烟去除率达到60%以上。

经检测，厂界外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为 $0.259\text{mg}/\text{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6-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厂界外硫化氢排放浓度最大为 $0.006\text{mg}/\text{m}^3$ ，氨气排放浓度最大为 $0.12\text{mg}/\text{m}^3$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厂界二级标准中相关要求；厂界外臭气浓度 <10 （无量纲），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相关要求。

2、废水：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畜禽养殖废水与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

（1）生产废水

本项目畜禽养殖废水主要为猪尿，项目设置一座 2482m^3 黑膜沼气池和一座 3309m^3 沼液储存池，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经黑膜沼气池发酵后收集于沼液池，经沼液池储存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2）生活污水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管道收集后排至畜禽养殖废水处理系统处理。

（3）食堂废水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通过管道收集后排至畜禽养殖废水处理系统处理。

3、噪声：项目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47.8dB（A），夜间最大值为 39.6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4.固废：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猪粪、沼渣、病死猪、废脱硫剂、医疗废物、锅炉灰渣、布袋除尘器收灰和生活垃圾。猪粪在堆粪场堆肥后与沼渣作为肥料还田；病死猪委托甘肃鑫垦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统一处理；废脱硫剂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处理；运营期的医疗废物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定期由民勤县世纪清风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职工生活垃圾在厂区内设垃圾桶临时收集，运至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锅炉燃烧灰渣和除尘器收集的灰尘集中收集后定期卖给当地农户用作有机肥原料。

5.总量控制：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0.147t/a；NO_x：0.337t/a、SO₂：0.168t/a。验收阶段，根据检测报告核算，颗粒物：0.044t/a；NO_x：0.279t/a、SO₂：0.108t/a，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要求。

四、验收结论

经验收小组综合评议，同意民勤德昌生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昌宁镇年出栏 2.4 万头生猪健康养殖合作项目（阶段性）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单位（公章）：民防德昌生物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